

民间艺术展示中心展览展陈项目
(招标编号: JSTH2023-SH-C-015)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苏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民间艺术展示中心展览展陈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50 万元,招标人为苏州情调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建筑面积约 506 平方米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民间艺术展示中心展览展陈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民间艺术展示中心展览展陈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包括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最近一期财务报表,其他组织、自然人及成立未满一年的法人应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税务登记证(如有)和最近期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最近期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对应证明文件。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

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采购人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7 月 25 日 13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8 月 01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至代理机构现场报名领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04 日 13 时 30 分

递交方式：苏州市解放东路 555 号桐泾商务广场 1 号楼 10 楼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04 日 13 时 30 分

开标地点：苏州市解放东路 555 号桐泾商务广场 1 号楼 10 楼

七、其他

江苏天宏华信工程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苏州情调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委托就其所需的民间艺术展示中心展览展陈项目在国内组织竞争性磋商。现邀请潜在单位前来参加磋商。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STH2023-SH-C-015 号

项目名称：民间艺术展示中心展览展陈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贰佰伍拾万元整（¥2500000.00）；

采购需求：

（一）项目总体要求

1. 项目内容：民间艺术展示中心展览展陈项目；
2. 项目地点：苏州市吴江区。
3. 服务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天内完成展厅实施并交付使用；

（二）项目概况：

民间艺术展示中心展览展陈项目位于吴江黎里古镇。建筑面积约 506 平方米，具体详见项目建筑图纸资料（投标单位报名领取电子版图纸资料），各投标单位请预约后自行前往勘察现

场，以了解清楚现场条件后进行设计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包括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最近一期财务报表，其他组织、自然人及成立未满一年的法人应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税务登记证（如有）和最近期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最近期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对应证明文件。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函。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3、采购人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报名及采购文件的获取

（一）参加磋商报名及领取磋商采购文件时间：2023年7月25日至2023年8月1日（9:00—17:00，节假日除外），如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的供应商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报名并登记后方可参加。

（二）在报名时须向磋商代理机构提供以下材料：

领取磋商文件时请提供以下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经核验无误后方可报名：

- 1、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
- 2、经办人的单位法人授权书原件，法人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招标文件费：300 元/份（现金）；

注：企业公章不包括投标专用章等企业专用章，上述材料每页均须加盖报名单位公章。原件带至现场查验。

四、磋商时间、地点：

1、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2023 年 8 月 4 日 13:00~13:30（北京时间）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截止时间：2023 年 8 月 4 日 13:30（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江苏天宏华信工程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2、磋商时间：2023 年 8 月 4 日 13:30（北京时间）开始

3、磋商地点：江苏天宏华信工程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苏州情调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苏州情调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地 址：苏州工业园区独墅湖科教创新区八达街 118 号

联 系 人：于鹏

电 话：0512-6522768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天宏华信工程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苏州市解放东路 555 号桐泾商务广场 1 号楼 10 楼

联 系 人：夏辉华

电 话：0512-65825977

电子邮件：52306138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